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翟美卿女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清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庞遨空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香江控股	变更前简称(如有)	山东临工
股票代码	600162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张永清	朱兆龙	
联系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临沂经济开发区北横路	山东省临沂市临沂经济开发区北横路	
电 话	0539-8785597	0539-8785597	
传 真	0539-8785595	0539-8785595	
电子信箱	hkhc@hkhc.com.cn	hkhc@hkhc.com.cn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37,752,574.73	2,557,167,561.76	22.70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770,587,562.56	767,615,662.77	0.39
每股净资产(元)	2.19	2.18	0.4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2.09	2.10	-0.48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023,723.19	-40,310,923.50	--
每股收益(元)	-0.0059	0.0085	--
净资产收益率(%)	-0.27	0.39	减少 0.6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24	0.42	减少 0.55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367,473.96
所得税影响数	121,266.41
合计	-246,207.55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 目	合 并		母公司	
	本期数（7-9月）	上年同期数（7-9月）	本期数（7-9月）	上年同期数（7-9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639,123,418.73	594,908,740.35		
减：主营业务成本	564,949,769.53	561,012,881.4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464,502.42	689,035.15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709,146.78	33,206,823.7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64,036.06	1,606,614.82		
减：营业费用	34,838,570.63	23,478,763.72		
管理费用	29,472,248.01	15,113,255.98	2,103,894.54	474,055.22
财务费用	9,471,502.49	6,309,743.37	1,333.54	16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0,861.71	-10,088,324.47	-2,105,228.08	-474,215.7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30,169.70	2,033,269.22	107,265.37	-4,944,960.94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812,729.56	305,748.46		
减：营业外支出	1,107,551.68	2,653,405.74	85,316.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4,130.11	-10,402,712.53	-2,083,278.81	-5,419,176.66
减：所得税	1,457,504.72	-4,009,651.88		
减：少数股东损益	-508,356.02	425,048.49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83,278.81	-6,818,109.14	-2,083,278.81	-5,419,176.6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 目	合 并		母公司	
	本期数（1-9月）	上年同期数（1-9月）	本期数（1-9月）	上年同期数（1-9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2,019,655,607.44	1,818,820,977.52		
减：主营业务成本	1,787,405,828.75	1,618,858,650.0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896,058.37	12,882,638.7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353,720.32	187,079,688.77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72,811.58	12,999,144.03		
减：营业费用	114,753,966.85	79,531,852.65		
管理费用	83,653,879.83	65,478,101.06	4,069,776.18	1,192,083.89
财务费用	25,215,862.71	20,245,600.10	-129,976.85	-163,208.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302,822.51	34,823,278.99	-3,939,799.33	-1,028,875.7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69,782.81	8,051,891.63	6,997,015.23	27,430,992.80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1,145,270.71	628,937.82		
减：营业外支出	1,512,744.67	2,842,279.14	85,316.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65,565.74	40,661,829.30	2,971,899.80	26,402,117.06
减：所得税	8,076,236.79	12,117,155.40		
减：少数股东损益	217,429.15	4,452,378.36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1,899.80	24,092,295.54	2,971,899.80	26,402,117.06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034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 类	
中国银行－同盛证券投资基金	7,907,86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985,94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20,05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207,62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9,751	人民币普通股	
黄国强	1,680,900	人民币普通股	
商娟全	1,527,900	人民币普通股	
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邓春燕	1,462,310	人民币普通股	
黄容好	1,455,782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公司报告期主要通过两个控股子公司分别从事工程机械和商贸物流业务的经营。由于商贸地产行业的特殊性，根据现阶段整体市场发展情况，公司决定将现阶段工作的主要重心转为培育市场，现所持有的大量升值潜力较好的商铺暂停销售，待市场培育完成、商铺升值后出售或出租，从而实现公司利益的最大化，故报告期内未实现批量销售，使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受到了影响。第三季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3,912 万元，同比增长 7.42%，实现净利润 -208 万元。1—9 月份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01,965 万元，同比增长 11.04%；实现净利润 297 万元，同比下降 87.66%。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分行业			
机械行业	635,759,005.73	562,029,353.92	11.60
房地产行业	3,364,413.00	2,920,415.61	13.20
分产品			
装载机	566,646,586.92	501,006,275.52	11.58
农用汽车配件	69,112,418.81	61,023,078.40	11.70
商铺	3,364,413.00	2,920,415.61	13.20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 √不适用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报告期出现亏损，使利润构成情况发生较大变动。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商贸地产毛利率较前一报告期降低了 11.98 个百分点，主要是报告期内出售了位置偏差的尾盘商铺以及部分建安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南方香江”）于 2006 年 9 月 20 日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书》，南方香江拟将其持有的天津市华运商贸物业公司（下称“天津华运”）20%的股权按审计后的帐面值转让给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天津华运 50%的股权，另外 50%的股权由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相关公告刊登于 2006 年 9 月 21 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修正案）》，相关置入、置出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06 年 10 月 18 日前办理完毕（相关公告分别刊登于 2006 年 9 月 23 日、10 月 24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公司与成都香江家具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成都香江”）于 2006 年 9 月 25 日签署了《关于合作开发成都家具展销交易中心的投资意向书》。成都香江是公司控股股东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拟与成都香江合作，在成都家具产业园中建设“成都家具展销交易中心”项目，该项目由公司绝对控股（相关公告刊登于 2006 年 9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并于 2006 年 10 月 24 日刊登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相关公告分别刊登于 2006 年 9 月 29 日、10 月 24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的水力发电受电站所在的红水河流域来水的季节性变化影响较大，正常年份，每年 11 月至来年 4 月为枯水期，水力发电出力较小；5 月至 10 月为丰水期，为水力发电的黄金季节。

3.3.2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05 年 9 月 27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中级法院下达了行政判决书[（2005）河行初字第 01 号]，就公司作为原告诉被告大化瑶族自治县水利局水资源费征收及行政处罚一案作出判决：维持被告大化瑶族自治县水利局于 2004 年 9 月 27 日给原告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出的大水水利罚字（2004）1 号《水行政处罚决定书》。本公司已就此案上诉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5 年 10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目前，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法院对本案正在审理中。

2,经公司 2004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17 次会议决议，以及 200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拟以 1,376,085,000.00 元收购四川汇日电力有限公司（下称：汇日公司）持有的天龙湖公司 99.50%的股权，汇日公司持有的对天龙湖公司的 258,238,274.04 元的债权以及尚未进入天龙湖公司的天龙湖水电站在建和后续将形成的资产；以 6,915,000.00 元收购理县电力公司持有的天龙湖 0.50%的股权。2004 年 12 月 22 日、2004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分别与汇日公司、理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理县电力公司）签订了《茂县天龙湖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05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与汇日公司就收购天龙湖水电站有关事宜签订了《茂县天龙湖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经公司于 2005 年 2 月 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 18 次会议决议，以及 200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拟以 1,348,535,100.00 元收购汇日公司持有的金龙潭公司 99.67%的股权、汇日公司持有的对金龙潭公司的 81,969,681.16 元的债权以及尚未进入金龙潭公司的金龙潭水电站在建和后续将形成的资产。另外，本公司持有 52%股权的广西桂冠开投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桂冠开投）于 2005 年 1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 17 次会议，会议决议以 4,464,900.00 元收购理县电力公司持有的金龙潭 0.33%的股权。2005 年 2 月 1 日，公司与汇日公司、桂冠开投与理县电力公司分别签订了《茂县金龙潭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05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与汇日公司就收购金龙潭水电站有关事宜签订了公司《茂县金龙潭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见 2004 年 12 月 27 日和 12 月 31 日，2005 年 2 月 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2005 年 5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0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重大资产购买申报的议案》，公司继续完善有关手续，争取尽快解决该收购事宜。

2006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申请文件之撤回申请获批公告》。公司决定待完善有关手续后向中国证监会重新申报修改后的重大购买资产报告书及相关申请文件。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按照上述协议，累计已支付款项合计 2,651,084,100.00 元。

3,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本季初，原被司法冻结的公司第二大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的 65,761,969 股股份已解冻。

4、龙滩水电站于 2006 年 9 月 30 日开始下闸蓄水，蓄水采用梯级水库联合运行方式，最大限度的降低下闸对下游的影响。龙滩蓄水利在长远，从长远来看，龙滩水电站库容的多年调节作用，将会大大改善下游水力发电厂在枯水期的发电能力。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中国大唐集团公司	1、其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36 个月 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其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36 个月 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大唐集团将桂冠电力定位为大唐集团在广西红水河流域的唯一水电运 作平台，以桂冠电力为运作平台整合大唐集团在广西境内的水电资源； 3、大唐集团支持桂冠电力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2006 年下半年启动通过定向增发将岩滩水力发电厂注入桂冠电力的工作，并争取在 2007 年完 成。同时，根据公司的需要，逐步将龙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发电资产注 入桂冠电力； 4、大唐集团将提议桂冠电力 2006-2008 年连续三年的利润分配比例不低 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不含以前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的 50%，并在 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承诺事项已开始启动

3.8 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翟美卿

2006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162　股票简称：香江控股　编号：临 2006-035

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 2006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公司 9 名董事全部参加，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传真方式进行了表决，9 名董事以全票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王志中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二、《关于尹世玮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三、《关于尹世玮先生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的议案》；

四、《关于高树建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

同意高树建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财务总监张永清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如董事会秘书空缺时间超过三个月，由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五、《关于徐洁女士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的议案》；

六、《关于提名增补骆长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部分董事辞职造成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空缺，现提名增补骆长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 2007 年 4 月。

七、《关于提名增补陈志高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部分董事辞职造成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空缺，现提名增补陈志高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 2007 年 4 月。

八、《关于聘任张永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张永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 2007 年 4 月。

九、《关于聘任朱兆龙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朱兆龙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 2007 年 4 月。

十、《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注册地址的议案》

公司资产置换完成后，主营业务由工程机械的生产、销售完全转型为商贸物流业务，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更好地推动公司的业务开展，拟相应变更公司名称和住所。

变更内容如下：

1、将公司注册地址由山东省临沂市金雀山路 17 号变更为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笋岗十号。

2、将公司名称由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公司名称和注册地址变更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文字性修改后报相关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

附：章程修正案

原章程第四条：公司注册名称：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Heungkong Holding Co.,Ltd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名称：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Heungkong Holding Co.,Ltd

原章程第五条：公司住所：山东临沂市金雀山路 17 路

邮政编码：276004

现修改为：公司住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笋岗十号四楼

邮政编码：518023

十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的股权分制改革方案，公司股份总数已发生了变动，同时，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更好地推动公司的业务开展，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因此拟对公司章程作以下修改：

1、原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178 万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应当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修改本章程事项通过决议，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618.64 万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应当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修改本章程事项通过决议，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2、原章程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35178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5178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现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38,618.64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8,618.64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十二、《2006 年第三季度报告》；

十三、《关于对公司 2006 年全年业绩进行预告的议案》

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修正案）》，目前相关置入、置出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资产置换完成后，预计 2006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6000 万元以上，比去年增长 200%以上。

十四、决定召开 200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 9 名董事以全票同意通过了本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时间：2006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30

2、会议地点：广州番禺锦绣香江花园会所（广州市番禺区迎宾路）

3、会议内容：

（1）《关于王志中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的议案》；

（2）《关于尹世玮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3）《关于提名增补骆长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关于提名增补陈志高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注册地址的议案》；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李如俊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的议案》；

（8）《关于提名增补翁太玮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 2006 年 11 月 8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6 年 11 月 14 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 至 5:30；

（3）登记地点：广州番禺锦绣香江花园会所。

6、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朱兆龙

电 话：020-34768999　0539-8785597

传 真：020-34768333　0539-8785595

邮 编：276023

7、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原稿；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原稿；

附件一：部分董事、高管人员简历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一：

部分董事、高管人员简历

琚长征先生：1965 年 5 月生，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7 年毕业于天津大学；1987 年至 1993 年任国家机电部第五设计研究院工程师；1993 年至 2000 年先后在中山富盈房地产公司、雅居乐房地产公司、南海吉鸿房地产公司等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0 年至今在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陈志高先生：1956 年 9 月生，高级工程师，1982 年 2 月毕业于广州华南理工大学；1982 年至 1984 年在北京纺织工业部设计院工作；1984 年至 1996 年任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院工程师；1996 年至 2001 年任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公司总经理；2001 年至 2002 年任海南南国建材广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2 年至今任聊城香江光彩大市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永清先生：34 岁，1997 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至 2001 年任深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1 年至 2002 年任香港何锡麟会计师行经理；2002 年至 2006 年任香江集团财务管理部经理；2006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朱兆龙先生：1978 年 3 月生，助理经济师。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财政系，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10 月在深圳市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工作；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 月在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工作；2004 年 1 月至今在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和综合管理部工作。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其具有表决权并按如下所示表决：

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第　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对第　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对第　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对可能临时纳入股东大会的提案有（无）表决权，投（赞成、反对、弃权）票。

注：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按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请注明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票帐号：

（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600162　股票简称：香江控股　编号：临 2006-036

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 2006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公司 4 名监事参加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传真方式进行了表决，4 名监事以全票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0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0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200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06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李如俊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的议案》；

三、《关于提名翁太玮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因公司部分监事辞职造成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空缺，现提名增补翁太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 2007 年 4 月。

另外，200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决议，批准于鹏先生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增补李海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 2007 年 4 月。

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6 年 10 月 26 日

附：部分监事简历

翁太玮先生：1974 年出生，毕业于暨南大学，英语大专，香港浸会大学 M B A；1993 年入职香江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李海涛先生：1973 年 11 月生，1996 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1996 年至 2004 年任安徽省阜阳市中级法院副科级代理审判员；2004 年至今在香江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经理助理；2006 年 4 月至今在本公司综合管理部工作。

证券代码：600162　股票简称：香江控股　编号：临 2006-037

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修正案）》，目前相关置入、置出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资产置换完成后，预计 2006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6000 万元以上，比去年增长 200%以上。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19,643,929.59 元

2、每股收益：0.056 元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事项具体数据公司将在 2006 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0 月 27 日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杨庆董事长因事出差未参加会议表决，委托戴波副董事长代为行使了表决权。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杨庆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波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传楚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桂冠电力	变更前简称(如有)	
股票代码	600236		
转债简称	桂冠转债	变更前简称(如有)	
转债代码	100236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云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市民主路北四里 6 号		
电话	0771-5636271		
传真	0771-5656215		
电子信箱	zhangyun@ggep.com.cn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815,320,893.40	12,643,883,645.98	-14.47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3,213,821,694.69	3,013,460,185.32	6.65
每股净资产(元)	2.35	2.23	5.38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2.35	2.23	5.38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4,570,953.67	104.88
每股收益(元)	0.112	0.192	58.68
净资产收益率(%)	4.76	8.16	增加 2.6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75	8.21	增加 2.71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22,901.9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204,431.62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1,657,857.82
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201,500.00
合计	-1,725,171.90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7-9月)	上年同期数(7-9月)	本期数(7-9月)	上年同期数(7-9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856,040,767.92	753,684,432.37	165,732,929.70	205,782,247.75
减：主营业务成本	509,162,373.27	500,981,553.86	66,969,247.92	62,183,937.0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0,342,003.79	8,201,177.29	2,506,764.44	3,154,796.65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6,536,390.86	244,501,701.22	96,256,917.34	140,443,514.07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5,817.96	1,062,328.67		
减：营业费用	85,291.57	261,863.67		
管理费用	27,952,860.41	17,472,664.33	15,637,606.87	8,410,096.13
财务费用	73,253,894.56	60,942,586.20	3,925,584.28	4,119,363.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5,830,162.28	166,886,915.69	76,693,726.19	127,914,054.4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91,679.80	2,623,327.24	88,261,162.54	8,179,618.07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44,250.00	9,100.00		8,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976,812.18	680,114.77	586,925.75	652,551.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089,279.90	168,839,228.16	164,367,962.98	135,449,521.26
减：所得税	11,416,045.97	26,747,669.99	11,416,045.97	16,993,631.78
减：少数股东损益	81,721,316.92	23,635,668.69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951,917.01	118,455,889.48	152,951,917.01	118,455,889.4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1-9月)	上年同期数(1-9月)	本期数(1-9月)	上年同期数(1-9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2,351,676,004.72	1,851,866,926.31	397,023,595.31	430,068,201.94
减：主营业务成本	1,634,105,637.11	1,389,141,441.99	204,131,722.79	190,977,946.3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6,429,236.01	19,719,048.02	5,927,458.29	6,652,443.19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1,141,131.60	443,006,436.30	186,964,414.23	232,437,812.4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2,098.78	1,833,254.28	212,512.50	323,220.42
减：营业费用	174,865.37	848,178.45		
管理费用	79,957,273.48	60,864,516.72	38,231,705.46	32,208,085.21
财务费用	223,239,642.57	162,137,129.91	14,977,602.18	9,616,575.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621,448.96	220,989,865.50	133,967,619.09	190,936,372.1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534,044.44	8,775,079.13	148,637,803.99	-769,901.57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118,060.51	75,344.60	52,134.01	74,644.60
减：营业外支出	1,204,431.62	725,994.72	621,880.16	691,818.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9,069,122.29	229,114,294.51	282,035,676.93	189,549,296.44
减：所得税	19,936,690.19	41,028,553.30	19,936,690.19	26,293,222.62
减：少数股东损益	137,033,445.36	24,829,667.39		